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3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名,现场及视频参会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张龙董事长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三峡新能源乌鲁木齐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三峡新能源乌鲁木齐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至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拟定转让价格为10,500万元,最终以成交价格以经备案的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张龙和蔡忠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关联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峡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按照51%:34%:15%的股权比例,以货币方式共同出资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注册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51,000万元)。

关联董事张龙和蔡忠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综合计划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合规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总结及2024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报告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下半年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报告经审阅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4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出席监事会主席林志杰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6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3人,实际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出席监事会主席林志杰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6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3人,实际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出席监事会主席林志杰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6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3人,实际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出席监事会主席林志杰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6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3人,实际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出席监事会主席林志杰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6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13.09亿元;资产负债率40.19%。

2023年三季度末(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5,788.72亿元,负债总额3,706.7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972.00亿元;2023年三季度末实现营业收入578.5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215.24亿元;资产负债率64.03%。

(三)关联人2名称:三峡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通州运河大街南河2号院5号楼22层2205室  
法定代表人:赵国雄

注册资本:714,285,714.3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总资产344.3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59.90亿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12.6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37.38亿元;资产负债率48.89%。

2023年三季度末(未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773.36亿元,负债总额388.0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85.28亿元;2023年三季度末实现营业收入5.3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25.08亿元;资产负债率50.18%。

(四)其他关系说明  
除前述关联关系外,长江电力、三峡资本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不存在债权债务关系。

三、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实际工商注册名称为准)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天津滨海新区(以实际工商注册地址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

注册地:天津滨海新区(以实际工商注册地址为准)  
注册币种:人民币10亿元  
出资方式: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出资方式:

认缴额	51000万元	34000万元	15000万元
出资比例	51%	34%	15%
出资期限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出资方式	货币	货币	货币

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海水淡化处理;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碳排放权交易服务。(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公司董事:1. 公司控股股东,由全体股东组成或授权,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2. 公司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董事由三峡能源委派,长江电力和三峡资本分别委派1名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由三峡能源提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3. 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3名,由三峡能源、长江电力、三峡资本分别委派1名,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2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方式民主选举产生。

4. 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负责人1名。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均由三峡能源提名,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  
5. 公司由三峡能源控制并实施并表。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实施情况  
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所有出资均以货币出资,并按照出资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各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长江电力、三峡资本共同投资设立天津能源,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将有效发挥各主体技术、人才、投资等专业能力和协同优势,为后续天津能源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多方位保障和有力支撑。

本次关联交易,各方均以自有资金出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依赖关联人。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本次与关联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峡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事项已充分分析。本次关联交易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将有效发挥各主体技术、人才、投资等专业能力和协同优势,为后续天津能源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多方位保障和有力支撑。本次关联交易合理,所有出资均以货币出资,并按照出资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三峡集团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龙先生、蔡忠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三峡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发生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交易金额为253,636.80万元,除下列关联交易外,其他关联交易已披露或在临时公告中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2023-061、2023-062、2023-069)。

1. 2023年12月27日,公司第35次董事长专题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收购三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开并鑫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三门峡光伏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南召鑫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50%股权,股权收购价格不超过7,680万元。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7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特此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7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特此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7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特此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7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特此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7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特此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7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刘继强因调岗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特此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5. 2022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和《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由

9. 2022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知情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10. 2022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中登公司于5月24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11. 2022年9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 2022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知情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13. 2022年11月24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中登公司于11月28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14. 202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达成,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

15. 2023年1月18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在中登公司完成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568.92万股。

16. 2023年3月1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知情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17. 2023年12月21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中登公司于4月25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18. 2023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知情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19. 2023年6月29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中登公司于7月3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20. 2023年7月26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知情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21. 2023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中登公司于10月12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22. 2023年10月3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知情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23. 2023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中登公司于12月26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24. 2023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激励对象知情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申报时间尚未届满。

二、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

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82.78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1,127,886.93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或公司股价价格事项的,公司将对照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做相应调整。公司按照调整后的价格对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进行调整,调整方法如下: